

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親師生美術作品線上展覽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：本校校務發展計畫辦理。

二、主旨：發展藝術人文教育目標、功能與價值，呈現親、師、生藝術潛能與學習成果，開創美勞教育新風貌。

三、目的：

- (一) 推展多元藝文教育，增進美育學習風氣。
- (二) 激發藝術潛能，以主題性激盪提升想像與創作力。
- (三) 培養欣賞與發表能力，擴增人文素養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

(一) 辦理單位

- 1.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。
- 2.協辦單位：家長會、藝術領域（視覺藝術）教學群及各班導師。

(二) 對象：本校教職員、學生與家長。

(三) 參展作品說明：

- 1.繪畫作品以四開為原則（水墨作品需襯底）。媒材不拘（素描、水彩、水墨、版畫、設計、電腦繪圖、書法、中國結、剪紙、攝影、勞作、插花、複合媒材等）。
- 2.參展作品均需於背面右下角貼上作品說明標籤（附件一），並完成「112 學年度親師生美術作品線上展覽參展名單」之線上表單填寫。

(四) 送件方式

- 1.學生作品以每班 1-3 件為限（每件作品限作者一人），由各班視覺藝術教師推薦，繳交至教務處；家長作品請送交家長會，由家長會轉交教務處註冊組；教師作品可為獨立創作或師生共作，欲參加此次展覽請將作品送交教務處。
- 2.請於送件截止時間前送交教務處，將統一進行作品拍攝及上傳線上展覽平台。

(五) 作品送件及表單填寫截止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0 日（一）前。

(六) 展出日期：112 年 11 月 25 日（六）～112 年 12 月 8 日（五）。

(七) 展出地點：線上展覽平台。

(八) 獎勵：

- 1.參展之學生發給參展證明乙幀、家長及教師發給感謝狀乙幀；若為親子合作作品則共同頒發一張感謝狀以資鼓勵。
- 2.學生另行由教務處核發 e 酷幣 5 點。

五、本要點經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親師生美術作品線上展覽作品說明標籤

作品名稱/ Title		
作者姓名/ Name (如為學生， 請填寫年班座號)		
	年	班
		號

.....X.....

※ 確實填寫後，請由連結或掃描 QR code 完成線上表單，以利後續參展證明製作，謝謝。

※ 線上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x6NkR4>



112 學年度親師生美術作品線上展覽參展名單